河南省肿瘤医院 1 台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维保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单一采购-2026-147

采 购 人：河南省肿瘤医院

代理机构：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二零二六年十月

目录

第一章　河南省肿瘤医院 1 台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维保服务项目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3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6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
第三章 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19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23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 - 31 -

第一章河南省肿瘤医院1台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维保服务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受河南省肿瘤医院的委托，就河南省肿瘤医院1台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维保服务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现邀请你单位参加本项目。

一、采购项目名称及编号

1.1.项目名称：河南省肿瘤医院1台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维保服务项目

1.2.招标编号： 豫财单一采购-2026-147

二、项目简要说明

2.1.采购内容：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1	1	河南省肿瘤医院1台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维保服务项目	2950000.00	2950000.00

2.2.资金来源：自筹资金，已落实

2.3.招标范围：提供本项目维保设备整机全保服务，设备整机维修保养服务包含人工、维修、保养、备件、设备的软件升级补丁及技术支持等（详见维保服务要求）。

2.4.项目预算：2950000.00元

2.5.服务期限：2年

2.6.服务质量：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2.7.服务地点：河南省肿瘤医院；

2.8.拟定的供应商名称：直观复星医疗器械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三、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在维保期内，更换的配件如果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投标产品，提供相关证明或情况说明。

3.2在维保期内，更换的配件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投标商须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及相关规定提供有效资质：

（1）医疗器械产品资质：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备案信息表及其附录需包含投标产品）；

（2）医疗器械生产资质：如为国产产品，提供境内生产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生产备案凭证（附表或备案信息需包含投标产品）；

（3）投标人的经营资质：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产品免予经营备案的，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免予经营备案具体产品名录，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在其住所或者生产地址销售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规定的经营条件。

3.3 更换的配件为辐射产品的，须提供制造商及投标人有效的《辐射安全许可证》。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等）】。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四、谈判文件的获取

4.1、获取招标文件时间：2026 年 11 月 06 日 8:30 时至 2026 年 11 月 10 日 18：00 时；

4.2、获取招标文件地点：郑州市东明路 187 号金成大厦 B 座 10 层 111 室；

4.3、获取招标文件方式：现场获取；

4.4、获取招标文件价格：0 元。

注：为方便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请有意向的投标人来招标公司现场获取招标文件并提供下列资料：

(1)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委托代理人的身份证；

(2)投标人营业执照副本、税务登记证副本、组织机构代码证副本（如三证合一，提供营业执照副本即可）

(3)投标人2025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告或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4)信用中国网页截图、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页截图

(5)投标人为代理商的，提供授权书；

(6)提供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医疗器械产品相关备案凭证（非医疗器械可不提供）。

(7)制造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备案凭证；代理商（经销商）须具有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备案凭证。

(8)备注：

①领取招标文件企业应保证其资料的真实性、有效性，一经发现有提供虚假材料者，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有权取消其资格；

②以上资料领取招标文件时均需提供原件核准，留扫描件一套存档。

5、响应文件的递交

5.1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6年11月17日9时30分；

5.2开标地点：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11楼会议室；

5.3逾期未送达的或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6.公告媒介

本次采购成交结果公告将同时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招标采购综合网》、《河南省肿瘤医院网站》网站上发布。

7. 联系事项

招 标 人：河南省肿瘤医院

联 系 人：田女士

电　　话：0371-65587007

地　　址：郑州市东明路 127 号

招标代理：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71-65528803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东明路 187 号金成大厦 B 座 10 层 111 室

邮　　箱：zhaobiao0001@126.com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条 款 名 称	编 列 内 容
1.1.1	采购人	招 标 人：河南省肿瘤医院 联 系 人：田女士 电　　话：0371-65587007 地　　址：郑州市东明路 127 号
1.1.2	采购代理机构	招标代理：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联 系 人：王先生 电　　话：0371-65528803 地　　址：河南省郑州市东明路 187 号金成大厦 B 座 10 层 111 室 邮　　箱：zhaobiao0001@126.com
1.1.4	项目名称	河南省肿瘤医院 1 台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维保服务项目
1.1.5	项目地点	河南省肿瘤医院
1.2.1	资金来源	自筹资金
1.2.2	采购最高限价	人民币 2950000.00 元
1.2.4	资金落实情况	已落实
1.3.1	采购范围	提供本项目维保设备整机全保服务，设备整机维修保养服务包含人工、维修、保养、备件、设备的软件升级补丁及技术支持等（详见维保服务要求）
1.3.2	服务期限	2年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在维保期内，更换的配件如果不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投标产品，提供相关证明或情况说明。

		3.2 在维保期内，更换的配件如果属于医疗器械管理范围的投标产品，投标人须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及相关规定提供如下有效资质： （1）医疗器械产品资质：投标产品的医疗器械产品注册证或第一类医疗器械备案凭证（备案信息表及其附录需包含投标产品）； （2）医疗器械生产资质：如为国产产品，提供境内生产商的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或生产备案凭证（附表或备案信息需包含投标产品）； （3）投标人的经营资质：提供投标人的医疗器械经营许可证或经营备案凭证，产品免予经营备案的，提供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免予经营备案具体产品名录，医疗器械注册人、备案人在其住所或者生产地址销售其注册、备案的医疗器械，无需办理医疗器械经营许可或者备案，但应当符合规定的经营条件。 3.3 更换的配件为辐射产品的，须提供制造商及投标人有效的《辐射安全许可证》。 3.4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 和豫财购[2016]1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企业，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注：采购代理机构在开标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投标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开标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供应商。 3.5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查询打印的相关材料（包含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如有）等）】。

		3.6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1.9.1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10.1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
1.11	分　包	√不允许
1.12	偏　离	√不允许
2.1	报价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报价截止之日起）
2.2	投标保证金	无
2.3.1	签字或盖章要求	见响应文件格式要求
2.3.2	响应文件份数	正本壹份，副本四份
2.3.3	装订要求	响应文件的正本和副本装订均应采用A4大小的纸张胶装方式，不接收活页夹等可随时拆换的方式。
3.1	封套上写明	供应商的地址： 供应商名称： XXXXXX（项目名称）响应文件 在___年___月___日___时___分前不得开启
3.2.1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	2026年11月17日9时30分
3.2.2	递交响应文件地点	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11楼会议室
3.2.4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4.1	协商时间和地点	协商时间：同响应文件接收时间 协商地点：同响应文件接收地点
4.2.1	协商小组成员的组建	协商小组由3人组成：采购人代表1人，技术、经济专家2人。评审专家确定方式：评标前从相关评标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4.2.2	是否授权协商小组确定成交人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人数：1名
5	履约担保	本项目不需要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1、供应商需提供原始的详细描述货物性能特点的技术文件（包括制造商公开发布的印刷资料、检验报告）及产品彩页。 2、如标书所述产品功能参数与产品检验报告或产品彩页不一致，需附带原始生产厂商出具证明函（原件）同时有国家法定机构出具的准产/注册检验报告或补充检验报告证明。 3、其它未尽事宜，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本次采购代理服务费由中标人参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收费标准的 88%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 招标代理机构账户信息： 账户名：河南省机电设备国际招标有限公司 开户行：中原银行郑州花园路支行 账号：410126010100072801

总则

1.1 项目概况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现对本项目进行采购。

1.1.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2 本项目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3 本项目合格供应商：是指响应采购文件、参加谈判协商的法定代表人单位。

1.1.4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1.5 本项目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 资金来源和落实情况

1.2.1 本项目的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2 本项目的投资金额：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3 本项目的出资比例：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2.4 本项目的资金落实情况：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采购范围、交货期和质量要求

1.3.1 本次采购范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2 本项目的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 供应商资格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费用承担

供应商必须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报价有关的费用。不论协商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1.6 保密

1.6.1 采购期间，直到授予成交的供应商合同止，凡是与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候选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1.6.2 在采购过程中，供应商如向协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1.6.3 为保证成交结果的公正性，采购期间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时，单一来源采购成员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在采购结束后，凡与谈判协商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不得也不应将协商情况扩散出单一来源采购成员之外。

1.6.4 采购人原则上不向落选方解释落选原因，参加本项目报价的供应商如对本次评审推荐的拟成交供应商有异议或发现违规违纪行为，请以书面署名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

疑，并提供有关书面证明材料，超过法律规定时间将不再受理。

1.6.5　采购结束后，不退还响应文件。

1.7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采购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

1.8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9　踏勘现场

1.9.1　本次采购不组织供应商踏勘项目现场。

1.9.2　供应商如需踏勘现场，所发生的费用自理。

1.9.3　除采购人的原因外，供应商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中所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

1.9.4　采购人在踏勘现场中介绍的场地和相关的周边环境情况，供应商在编制响应文件时参考，采购人不对供应商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1.10 提出问题要求

1.10.1　潜在供应商对采购文件中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的，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以书面方式（包括信函、电报、传真等可以有形地表现所载内容的形式，下同），并加盖企业公章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的地址通知到采购代理机构。在规定的时间内未提出疑问的，将被视为对采购文件完全认可。代理机构将对收到的要求澄清的问题予以答复。代理机构将答复发给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包括对要求澄清问题的说明，但不指明问题的来源）。

1.11 分包

本项目不允许分包。

1.12 偏离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允许响应文件偏离采购文件某些要求的，偏离应当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偏离范围和幅度。

2　采购文件

2.1　采购文件的组成

本采购文件包括：

（1）单一来源采购公告；

（2）供应商须知；

（3）采购文件技术要求；

（4）合同条款及格式；

（5）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1.10 款、第2.2 款和第2.3 款对采购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采购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采购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协商小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予以澄清，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2.2.2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

2.3 采购文件的修改

2.3.1 在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之前的任何时间，无论出于何种原因，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用补充文件的方式修正采购文件。该补充文件将是构成采购文件的一部分。

2.3.2 补充文件将以书面方式通知到已购买采购文件的所有潜在供应商，采购文件收受人应以书面形式回复代理机构确认收到每一份补充文件。当采购文件、补充（答疑）通知文件内容相互矛盾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2.3.3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按修正的采购文件准备响应文件，采购人可以酌情推迟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并将此变更通知所有采购文件收受人。

3 响应文件

3.1 响应文件的组成

响应文件应包括下列内容：

第一部分

一、法定代表人（负责人）身份证明

二、授权委托书

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四、投标报价明细表

五、商务条款偏差表

六、资格证明文件

七、供应商综合能力证明文件

八、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九、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十、中小微企业声明函（如有）

十一、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十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十三、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十四、技术支持资料

十五、技术偏离表

十六、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3.2 报价

3.2.1 供应商应按照采购文件提供的报价表格式填写提供各项货物及服务的单价、分项总价和总价。如果单价、分项总价和总价之间有差异，评标以单价为准。供应商必须无条件接受以其所报单价为基准的价格调整，否则其响应文件将被拒绝。

3.2.2 总报价应是采购人指定地点交货的包括交货前发生的各种税费、运费及保险费、运杂费、以及伴随的其它服务费等总报价。总报价分解为：备品备件和专用工具、卖方技术服务（安装、调试、运行）报价、检验、运保费、各类税费、验收检测费等。

3.2.3 报价应完全包括采购文件规定的服务范围，不得任意分割或合并所规定的分项。

3.2.4 供应商对每种货物只允许有一个报价，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3.2.5 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在协商后对报价予以修改，报价在报价有效期内是固定的，不因任何原因而改变。任何包含价格调整要求和条件的投标，将被视为非实质性响应报价而予以拒绝。

3.2.6 本项目的报价应按照采购文件、补充通知、答疑纪要、现场情况、承包范围，并充分考虑供货及服务期间各类市场风险和国家政策性调整等风险系数，由各供应商根据自身情况，在合理范围内，自主考虑、优惠报价，但不得低于企业成本。

3.2.7、投标报价超过采购人采购预算价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3.3 报价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报价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报价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报

价有效期。供应商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报价失效。

3.4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3.5 响应文件的编制

3.5.1 响应文件应按 “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报价函附录在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采购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5.2 响应文件应当对采购文件有关交货期、报价有效期、质量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5.3 响应文件应用不褪色的材料书写或打印，并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单位章。委托代理人签字的，响应文件应附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5.4 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份数格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正本和副本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或“副本”的字样。当副本和正本不一致时，以正本为准，副本可为正本的完全扫描件。

3.5.5 响应文件的正本与副本应分别装订成册，并编制目录，具体装订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

4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 响应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4.1.1 响应文件的正本、副本应分开包装，加贴封套，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供应商公章。

4.1.2 响应文件的封面上应清楚地标记“正本”、“副本”字样，封套上应写明的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未按本章第 4.1.1 项或第 4.1.2 项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递交

4.2.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2.3　供应商应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4.2.4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2.5　逾期送达的或者未送达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3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3.1　在本章第 4.2.1 项规定的报价截止时间前，供应商可以修改或撤回已递交的响应文件，但应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

4.3.2　供应商修改或撤回已递交响应文件的书面通知应按照本章第 3.5.3 项的要求签字或盖章。采购人收到书面通知后，向供应商出具签收凭证。

4.3.3　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修改的响应文件应按照本章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并标明“修改”字样。

5　单一来源采购

5.1　开标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4.2.1项规定的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进行协商谈判，并邀请所有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准时参加。

5.2　采购协商程序

5.2.1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宣布协商会议开始；

5.2.2　与会领导讲话；

5.2.3　宣布协商会议纪律；

5.2.4　由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

5.2.5　协商。

5.3　协商

5.3.1　协商组织：协商工作由协商小组独立进行，协商小组按照国家相关规定组建，其中采购人代表人数不超过协商小组总人数的三分之一，总人数为3人。

5.3.2　协商小组按先初审、后协商的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协商小组对密封情况完好的响应文件根据**本须知第5.3.3款规定的内容进行初审**。

5.3.3　在初审阶段，属于下列情况的响应文件将不得进入协商阶段：

（1）资格不合格的供应商。

（2）报价超出招标控制价。

（3）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签字、盖章的；

（4）响应文件未按规定的格式填写、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

（5）响应文件中无报价、无交货期或响应文件载明的采购项目交货期限超过采购文件规定的期限；

（6）报价产品不满足货物规格、标准要求的；

（7）报价有效期不足的；

（8）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9）响应文件中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其它条件；

在初审阶段,协商小组还需对供应商的报价进行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或打印上的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5.3.4　详细协商:

（1）协商小组分别与通过初步审核的单一供应商进行协商。在协商中，协商双方可以就协商项目所涉及的价格、技术、服务、合同主要条款等进行实质性协商，以保证采购项目质量。

（2）协商小组将允许供应商修改其响应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为有助于对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协商小组可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清的内容进行澄清。有关澄清的要求和答复均须以书面形式出具。

（3）若协商内容有实质性变动的，协商小组应当以书面形式通知参加协商的供应商。

（4）供应商协商结束后，协商小组将要求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报价（二次报价），即最终报价。**【注：1、最终报价不得超出采购人预算金额；2、最终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的，供应商需做出合理说明，否则将承担不被接受的风险；3、最终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

（5）协商小组按照“**符合采购人需求，保证质量和服务质量，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由协商小组在协商记录上签字。

（6）原则上进行二轮报价，如遇特殊情况，根据协商现场情况经协商小组讨论研究，可进行多轮报价。

5.3.5　协商结束后，协商小组根据成交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5.4　采购过程的保密性

5.4.1　采购期间，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推荐成交人等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供应商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5.4.2　在采购过程中，供应商如向协商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报价被拒绝。

5.5　评定标准

5.5.1　采购人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要求和条件，从协商小组提出的成交人中根据符合采购需求、保证项目质量和服务且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

5.6　采购结果公示

5.6.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协商结束后 2 个工作日内将协商情况记录报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协商情况记录后 5 个工作日内，按照协商情况记录中推荐的成交人确定成交结果。

5.6.2　公告期限为 3 日，各有关当事人对成交结果有异议的，可以在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 3 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逾期将不再受理。

6　合同授予

6.1　成交通知

采购人在发布采购结果公示的同时以书面形式向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6.2　签订合同

6.2.1　供应商的最后一轮报价为成交价，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6.2.2　采购人和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天内，根据采购文件、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及在协商过程中对响应文件作出的澄清、解释订立书面合同。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并对由此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7　纪律和监督

7.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采购过程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7.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协商小组成员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报价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采购工作。

7.3 对协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协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谈判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谈判协商活动中，协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采购程序正常进行。

7.4 对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人的推荐情况以及与采购有关的其他情况。在采购活动中，与采购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采购程序正常进行。

7.5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采购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8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第三章 采购需求

第一部分：1 台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维保服务项目 采购清单					
包号	序号	采购标的名称	服务期限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1	1	1 台达芬奇手术机器人维保服务	2 年	295 万元	295 万元
合计				295 万元	295 万元

第二部分： 商务要求		
序号	内容	标准要求
1	服务期限	2 年
2	服务范围	提供本项目维保设备整机全保服务,设备整机维修保养服务包含人工、维修、保养、备件、设备的软件升级补丁及技术支持等。（见维保服务要求）
3	供应商许可经营资质	在维保期内，更换的配件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投标商须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及相关规定提供有效资质。
4	业绩要求	投标商提供近五年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具有国内医院同型号维修合同≥2 项（业绩资料中需包含本项目维保设备的型号，响应文件中须提供有效的合同扫描件或复印件）
5	分包要求	本项目中标供应商不允许转包、分包
6	合同履行期限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合同履行完毕

第三部分：技术服务要求

一、维保设备明细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	型号	序列号	启用日期
1	手术机器人(内窥镜手术控制系统及附件)	达芬奇	IS4000	SK3740	2020-10

二、维保服务要求

1、总体要求

▲1.1 在实施本项目经营管理时须符合国家相关的政策法规，无条件执行国家、地方政府、行业协会最新的标准和条例。（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1.2 服务内容：提供本项目维保设备整机全保服务，整机全保包含医生操控台、机器人手术系统、高清 3D 成像系统、荧光显影成像系统、3D 电子内窥镜等所有软硬件配置以及整机维修保养服务所涉及的人工、维修、保养、备件、设备的软件升级补丁及技术支持（手术机器人系统所用的器械除外）。（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1.3 开机率：一年内开机率≥95 %，按每年 365 日计算，停机超过一天保修顺延 7 天。（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1.4 在维保期内，更换的配件如果属于医疗器械，投标商须按《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务院令第 739 号）及相关规定提供有效资质。（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1.5 投标商为本项目维保设备的制造商或制造商直属的维保公司或设备制造商委托的维保公司。（提供证明材料）

2、具体工作要求

2.1 每年提供不少于 4 次原厂标准的设备维护保养服务。在进行维护保养之前，与使用科室协商具体工作时间，有计划的对维保服务内规定的设备进行维护和保养。保养内容包括但不限于：机器的清洁、性能测试及校准、必要的机械或电气的检查、易损件更换、非紧急性质的预防性维护、确保设备正常运行的其他维护，确保设备各系统运行正常。（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2.2 每次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时需通知医院工程师，需有医院工程师在场情况下对设备进行全面维护，并做好维修、保养记录，由科室和医院工程师验收合格签字确认。（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2.3 维修响应时间：具有 7×24 小时服务热线，1 小时内响应，12 小时内到现场，保证设备正常使用。（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2.4 具有所投标设备性能测试所需的专业工具、仪器，对手术机器人系统性能测试不少于 2 次/年。（响应文件需提供承诺）

2.5 具有所投标设备维修、保养所需的专业相关工具、仪器。（提供维修所需工具、仪器相关照片等证明材料）

2.6 免费提供为保障设备正常、安全使用所需的原厂设备软硬件的维护更新升级服务。（响应文件需提供承诺）

2.7 投标商能够取得设备生产者研发和工厂的技术、物力支持。（提供能够取得技术支持的承诺）

2.8 软件升级：投标商能合法及时获取全套完整的原厂系统软硬件改进措施，保修期内免费提供设备的软件升级补丁至最新版本和技术支持。（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2.9 投标商能合法获得完整有效的原厂高级故障诊断维修钥匙（Service Key），以解决相应故障。（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2.10 维保期内设备发生故障，投标商应及时响应处置：故障无需更换配件的，须在 24 小时内完成故障排除，恢复设备正常运行；故障确需更换配件的，须在 3 个日历日内完成配件更换及故障修复。若无法在 3 个日历日内完成故障修复，投标商须提供等效备用设备或其他可行替代保障方案，保障临床业务正常开展。（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2.11 维保期内，若医保政策开展手术核查、数据溯源等取证工作，采购人需要调取证明手术实施的相关数据，或实施与医保信息采集平台对接的，投标商须免费提供技术支持，保障设备与信息采集平台数据对接、手术原始证据调取。（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2.12 投标商不能依约定按质按量完成工作，院方有权按实际情况扣除维修服务费。（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2.13 提供设备日常使用和维护的咨询及技术指导，协助完成设备检测工作。（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3、工程师服务能力及资质要求

★3.1 负责本医院手术机器人工程师不少于 1 人，工程师经过设备厂家培训，具有有效的证书。（响应文件提供相关证书）

3.2 负责本医院手术机器人工程师工作经验不少于 3 年，保证服务过程的安全性。（响应文件提供工程师在职证明与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3.3 具有技术支持团队，其中负责本次维保工作的线上服务工程师不少于 1 名，负责在线提供术前或术中的紧急技术问题解决方案，保障使用中的安全性。（响应文件提供工程师在职证明与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

4、备 件 要 求

4.1 设备需要大修时，投标方保证及时向院方提供备件。（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4.2. 备件技术要求：使用原厂全新备件，只更换不维修，提供维修备件质量合格证明文件，进口备件需提供报关单。若在履约过程中，发现更换非原厂零备件，招标方有权终止双方合同，并追究投标商违约责任。（响应文件提供承诺）

4.3 备件储备要求：在国内设有专门的维修备件仓库，全部关键维修备件应有常备库存，

提供仓库具体地址、图片，提供仓库租赁或产权合同供核实。（响应文件提供仓库租赁或产权合同证明材料）

特别说明：

1、标注▲为实质性指标项，投标人不满足该指标项投标被拒绝；

2、标注★的条款为重要要求，不满足或不符合的扣分；

3、未标注项为一般性要求，不满足或不符合的扣分；

4、当减至 0 分时，该投标被拒绝，不再进行评审。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合同格式仅供参考，但付款方式条款后期签订合同不得更改）

服务合同

合同编号：_____

签约日期：_____

签约地点：_____

甲方：_____　　**乙方：**_____

地址：_____　　**地址：**_____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法定代表人/负责人：**_____

联系人：_____**联系人：**_____

手机：_____**手机：**_____

固话：_____**固话：**_____

传真：_____**传真：**_____

邮编：_____**邮编：**_____

电子邮箱：_____**电子邮箱：**_____

微信号：_____**微信号：**_____

甲方于____年____月____日对_____项目进行单一来源采购（项目编号：_____），经过单一来源协商，确定乙方为本项目的中标单位。根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要求和乙方响应文件承诺，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就甲方向乙方采购 _____事宜，甲乙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

一、所投设备基本情况、服务年限、维保费用及服务范围

设备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序列号**	**启用日期**	**上次质保到期日**	**维保年费用/台**
数量/单位	**设备购置金额**	**维保年限**	**维保年费用**		**维保总费用**	

	小写：元（大写：人民币　圆整）	____年	小写：元（大写：人民币　圆整）	小写：元（大写：　人圆整）	

1、本次维保服务覆盖的范围：_____，整机全保，包括____等；维保服务所涉及的人工费、交通费、差旅费及零件费等均由乙方自行承担，甲方不再另付任何费用。

2、服务期限、地点：本合同服务期限为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地点：

二、甲方权利与义务

1、甲方在协议设备出现故障后，及时通知乙方；提供维修现场可能需要的后勤服务，如水电气等；及时配合每次维护后的验收。

2、甲方有权对合同约定范围内乙方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和检查，对甲方认为不合理的部分有权要求乙方限期整改。

3、乙方未依条款按质按量完成工作的，甲方有权按实际情况扣除维保费用。

4、根据本合同约定，按时向乙方支付应付维保费用。

三、乙方权利与义务

1、无条件执行国家、地方政府、行业协会最新的标准和条例。

2、保障设备开机_____　按照一年 365 个日历日计算，开机率未达标准的，每停机 1 天，保修顺延 7 天，但因甲方原因造成的停机，不计入停机率。

3、保修期内对设备每年____次巡检，并向甲方提交巡检报告。

4、保修期内对设备每年____次定期保养，每___个月一次，执行设备清洁维护、运行状态检查、影像质量检查、性能测试及校准，保证设备安全有效运行，并向甲方提交详细的保养报告。

5、乙方提供技术支持热线：报修热线电话：_____，乙方根据甲方设备出现故障的报修通知，及时为甲方安排技术电话支持服务（24 小 X 365 天）。维修响应时间为_____小

时。为保障设备及时恢复正常工作，乙方可先通过远程服务(电话、传真、邮件)提供维修咨询和维修支持。在远程服务不能排除故障时，乙方所派遣的技术人员将在_____小时内到达现场，维修时间不限节假日，维修完成后提供维修单。

6、每次对设备进行维修、保养时需通知甲方工程师，且需有甲方工程师在场情况下对设备进行全面维修、保养，并做好维修、保养记录，由科室和甲方工程师签字确认。

7、设备维修时,乙方保证及时向甲方提供备品或配件，使用原厂全新或原厂测试合格配件，核心配件如球管提供产品合格证明材料，进口配件提供报关单等相关证明。

8、乙方具备_____授权维修资质。

9、乙方负责甲方维保服务的固定工程师____人，工程师须对本设备具有至少____年的维修工作经验，保证服务过程的安全性。

10、乙方提供工程技术培训____次/年、临床培训____次/年。

11、技术服务方式具体见投标文件第_____页。

12、其他义务

（1）无限次提供设备日常使用和维护的咨询及技术指导。

（2）为设备的检测提供支持。

四、结算方式

1、结算依据：服务合同、当期全额销售发票、设备使用反馈表、维保记录单。

2、付款方式：

第一批：合同签订后支付第一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日）当期 100%费用，（ 即：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第二批：同期支付第二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当期 80%费用（ 即：_____元，大写：人民币_____元整），

第三批：合同结束后立即支付第二年剩余当期 20%费用（ 即： 元，大写：人民币 元整）。

备注：若在合同履行过程中维保设备不再需要维保，该设备当期已产生的维保费用按实

际维保天数据实结算。结算金额 =（实际服务天数÷365 天）× 不维保设备的年维保费用；实际服务天数指当期维保开始日起至合同终止/解除之日止的自然日天数，不足 1 天的按 1 天计算。剩余未履行期间的预付款由乙方在 20 个工作日内无息退还甲方（若有）。若当期该设备已更换高值备件的甲乙双方另行协商。。

五、履约保证金：

1、履约保证金的金额：合同总金额的 5 %，人民币_____元。

2、缴纳时间：乙方需在合同签订前最迟合同签订后 15 日历天内向甲方缴纳；逾期未缴纳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3、缴纳方式：以电汇、支票、汇票、本票、银行保函等非现金形式。

4、保函：需提交基本户银行出具的无条件见索即付的银行保函，保函有效期：至合同履行期限结束。

5、履约保证金的退还：

5.1、在乙方履行完合同约定义务事项后无息退还；

5.2、如乙方未履行合同约定的义务，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进行相应扣除。乙方应在甲方扣除履约保证金后 15 日历天内，及时补充扣除部分金额；

5.3、乙方不履行合同，或者履行合同义务不符合约定使得合同目的不能实现，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超过履约保证金数额的，乙方还应当对超过部分予以赔偿。

六、知识产权

乙方保证为甲方提供的产品（配件）来源合法、正规，不存在侵犯第三方包括著作权、专利权、专有技术权、商标权和商业秘密等在内的知识产权情形。如第三方主张乙方提供的产品（配件）或服务侵犯该第三方的前述知识产权的，由乙方对上述权利主张予以解决，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责任及费用（包括但不限于纠纷解决费用、诉讼费、仲裁费、律师费、为保证甲方使用向第三方支付使用费及由于该纠纷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等）。

七、不可抗力

1、由于地震、台风、水灾、火灾、疫情、战争以及其他不能预见并对其发生和后果不能预防或避免的不可抗力，直接影响本合同的履行或者不能按照合同的约定履行时，遇有上

述不可抗力的一方，应以最快方式通知对方，并在不可抗力消失后 10 个工作日之内，提供上述不可抗力的详细情况及本合同不能履行，或者部分不能履行，或者需要延期履行的理由和有效的证明文件。

2、如果不可抗力事件持续存在超过 10 个工作日，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商定继续履行本合同的方法或者终止本合同。

八、通知

1、根据本合同需要发出的全部通知均采用书面形式，以亲自递交、邮寄或电子邮件等方式送达对方。双方在本合同文首中载明的地址适用于本合同相关的各类通知、协议、文书的送达，包括但不限于合同履行期间各类通知、协议等文件的送达，以及合同发生纠纷时相关文件和法律文书的送达。

2、双方均负有回应对方发出的通知的义务。所有通知和往来通讯将被认为是于下列日期正式送达被通知方并为其所知悉：若采用亲自递交的方式，则以被通知方收到该通知的日期为准；若采用快递的方式，则以交邮后的第 5 个工作日为准；若采用电子邮件的方式，则以发送方电子邮箱显示发送成功的时间为准。

3、一方变更通讯地址或者联系方式的,应及时将变更后的地址、联系方式按上述通知方式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变更方应对此造成的一切后果承担责任。

九、违约责任

1、甲乙双方应遵守本合同约定，全面履行各自义务，保证本合同的正常履行。

2、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因乙方原因导致服务偏离甲方维保服务要求的（如响应时间、开机率、配件质量等不达标），甲方向乙方发出书面整改通知。乙方未按要求整改的，每发生一次，应向甲方支付当前维保合同价格的 10%作为违约金；整改无效的，甲方有权终止合同并拒绝支付剩余维保款项，同时乙方应赔偿甲方设备修复过程中产生的配件费、技术服务费、人工费等全部损失。

十、争端的解决

1、本合同的订立、效力、解释、履行及争议的解决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香港、澳门、台湾地区法律除外）。

2、因履行本合同发生争议时，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协商方式解决。协商不成的，则任一方均有权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除法院另有判决外，因解决争议而发生的一切费用由败诉方承担，包括但不限于诉讼费、财产保全费、鉴定费、邮寄费、差旅费、执行费、评估费、拍卖费、公证费、送达费、公告费、律师费等。

3、在诉讼期间，甲乙双方仍应继续履行本合同不涉及争议的条款。

十一、反商业贿赂条款

1、甲乙双方都清楚并愿意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商业贿赂的法律规定，双方都清楚任何形式的贿赂和贪渎行为都将触犯法律，并将受到法律的严惩。

2、甲方或乙方均不得向对方或对方经办人或其他相关人员索要、收受、提供、给予合同约定外的任何利益，包括但不限于明扣、暗扣、现金、购物卡、实物、有价证券、旅游或其他非物质性利益等。

3、甲方严格禁止甲方经办人员的任何商业贿赂行为。甲方经办人发生本条第 2 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都是违反甲方规章制度的，都将受到甲方规章制度和国家法律的惩处。

4、甲方郑重提示：甲方反对乙方或乙方经办人员为了本合同之目的与本合同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发生本条第 2 款所列示的任何一种行为，该等行为都是违反国家法律的行为，并将受到国家法律的惩处。

5、如因一方或一方经办人违反上述第 2 款、第 3 款、第 4 款约定，给对方造成损失的，应承担损害赔偿责任。

6、本条所称“其他相关人员”是指甲乙方经办人以外的与本合同有直接或间接利益关系的人员，包括但不仅限于本合同经办人的亲友。

十二、其他约定

1、本合同未尽事宜，双方可签订补充协议及附件，补充协议及附件与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有效期自本合同签署之日起至合同内容执行完毕为本合同有效期。

3、双方均对因履行服务合同而获知的另一方商业机密、培训资料、客户和/或病人信息以及服务合同价格（合称“保密信息”）保密。双方均应履行合理审慎义务对保密信息进行

保密，并只向有合理需要了解该信息的雇员、代理人和分包商（如有）披露保密信息。任何一方违反本条约定的，均应依法向守约方承担赔偿责任。

十三、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或盖章并加盖公章/合同专用章之日起生效。

本合同一式___份，甲方__份，乙方___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以下无正文）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代表：

（签名或盖章）：　　（签名或盖章）：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账号：　　账号：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副本）

_____项目

单一来源采购响应文件

供　　应　　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联系方式：

日　　期：　　年　　月　　日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性别： _____年龄：_____

职务：_____

身份证号：_____

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供应商：_____（企业公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反面）

二、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书声明：注册于（注册地址名称）的（投标人全名）的在下面签字的（法定代表人姓名、职务）代表本公司授权（单位名称）的在下面签字的（被授权人的姓名、职务）为本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招标编号为_____（项目名称）的投标及合同执行，以本公司名义处理一切与之有关的事务。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声明。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反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正面）	授权委托人身份证（反面）

三、投标函及投标函附录

3.1 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根据你方____（项目名称）____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遵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规定，经研究上述单一来源采购文件全部内容后，我方第一次投标总报价愿以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的报价，服务期限_____，按合同约定实施和完成服务内容，服务质量达到_____。

2．我方承诺在磋商有效期60日历天（从报价截止之日起）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成交：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响应函递交的响应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单一来源采购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并按照磋商文件“合同条款及格式”规定的权利义务履行合同。

（4）我方承诺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严格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技术标准和要求”的规定进行施工、满足采购人进度要求并按时移交全部合同工程。

5．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6．____（其他补充说明）____。

与本投标有关的正式通讯地址：

地　　址：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3.2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投标内容	
投标总价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投标单价	大写：_____元/年　　小写：_____元/年
服务期限	2年
服务地点	河南省肿瘤医院
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报价截止之日起）
付款方式	完全响应合同约定及采购文件要求
其它	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其他补充说明(如有)：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四、商务条款偏差表

项目名称：

序号	内容	标书要求	投标响应	是否偏差	备注
1					
2					
3					
4					
5					
…. .					

备注：

1、供应商将任何不同于采购文件的商务条款列于“偏离表”中，同时在“偏离表”中注明其他条款无偏离；

2、若所有条款均无偏离也应在“偏离表”中注明所有条款均无偏离。

3、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五、资格证明文件

5.1申明资格信

致：（采购人名称）

关于（项目名称）（采购编号：　　）的采购公告，本公司愿意参加投标，并声明：

本公司（企业）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并已经清楚采购文件的要求及有关文件规定。

本公司（企业）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与所参投的本采购项目的其它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不为同一人且与其它供应商之间不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企业）如为本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它采购活动，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切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本公司（企业）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且本公司（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否则由此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 及法律责任，一切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与采购人、采购人就本次采购项目委托的咨询机构、采购代理机构，以及上述机构的附属机构，没有行政或经济关联；我公司独立参加投标，未组成联合体投标。

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本次采购活动中如有违法、违规、弄虚作假行为， 所造成的损失、不良后果及法律责任，一切由我公司（企业）承担。

特此声明！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5.2营业执照

六、供应商综合能力证明文件

（以下目录供参考）

6.1　技术指导与培训、培训计划、优惠条件及售后服务承诺等

6.2　第三章采购需求-商务要求中涉及的其它必要的证明文件

6.1技术指导与培训、培训计划、优惠条件及售后服务承诺

格式自拟

6.2商务要求因素中涉及的其它必要的证明文件

如维保人员配置、业绩要求（2021年10月1日以来）等，格式自拟

七、供应商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公司承诺：

在 （投标项目名称）招标活动中，我公司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招标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政府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公司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个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八、产品适用政府采购政策情况表（如有）

<table>
<tr><td rowspan="4">中小企业扶持政策</td><td colspan="4">如属所列情形的，请在括号内打“√”：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且提供本企业制造的产品。
（ ）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且提供其它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产品的，请填写下表内容：</td></tr>
<tr><td>产品名称（品牌、型 号）</td><td>制造商</td><td>制造商企业类型</td><td>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3">小型、微型企业金额合计</td><td></td></tr>
<tr><td rowspan="3">监狱企业</td><td>产品名称（品牌、型 号）</td><td>制造商</td><td>制造商企业类型</td><td>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监狱企业产品金额合计</td></tr>
<tr><td rowspan="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政策</td><td>产品名称（品牌、型 号）</td><td>制造商</td><td>制造商企业类型</td><td>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colspan="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金额合计</td></tr>
<tr><td rowspan="2">节能产品</td><td>产品名称（品牌、型号）</td><td>制造商</td><td>认证证书编号</td><td>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环保产品</td><td>产品名称（品牌、型号）</td><td>制造商</td><td>认证证书编号</td><td>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r><td rowspan="2">本国产品</td><td>产品名称（品牌、型号）</td><td>制造商</td><td>制造商企业所在地</td><td>金额</td></tr>
<tr><td></td><td></td><td></td><td></td></tr>
</table>

填报要求：

1.本表的产品名称、规格型号和制造商、金额应与《分项报价表》一致。

2.制造商为小型、微型、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时才需要填“制造商企业 类型”栏，填写内容为“小型”或“微型”。

3. 依据《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环保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的，投标货物必须为列入财政部和国家发展改革委发布的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产品。

4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5.没有相关产品可不填此表。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有）

（属于中小微企业的填写，不属于的无需填写此项内容）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 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企业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从业人员、营业执照、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本次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十、监狱企业证明材料（如有）

由供应商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十一、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 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单位的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或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企业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十二、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节能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节字标志认证证书号	国家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在×期清单中页码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环境标志产品明细表

序号	设备名称	品牌型号	制造商名称	中国环境标志认证证书编号	认证证书有效截止日期	在×期清单中页码	数量	单价	总价

备注：供应商可根据需要自行增减表格行数。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要求：

1. 本表的设备名称、品牌型号、金额应与货物分项报价一览表一致。

2. 请供应商正确填写本表，所填内容将作为评审的依据。其内容或数据应与对应的证明资料相符。

3. 没有相关产品，投标文件中此表可不填写，保留此格式。

十三、《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或财政部会同有关部门规定的有关证明文件

关于符合本国产品标准的声明函

本公司（单位）郑重声明，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在政府采购中实施本国产品标准及相关政策的通知》（国办发〔2025〕34号）的规定，本公司（单位）提供的以下产品属于本国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1.（产品名称1）1，生产厂为（厂名）2，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1）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3。（产品名称1）的（关键组件）4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1）的（关键工序）5在中国境内完成。

2.（产品名称2），生产厂为（厂名），厂址为（生产厂址）。（产品名称2）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规定比例）。（产品名称2）的（关键组件）在中国境内生产。（产品名称2）的（关键工序）在中国境内完成。

……

本公司（单位）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愿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公司（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1.产品如有型号，请在“产品名称”栏一并填写。

2.生产厂名与厂址应与生产厂营业执照载明的相关信息保持一致。

3.该产品的中国境内生产的组件成本占比相关要求实施前，“规定比例”栏可不填，下同。

4.该产品的关键组件要求实施前，“关键组件”栏可不填，下同。

5.该产品的关键工序要求实施前，“关键工序”栏可不填，下同。

十四、技术偏离表

序号	产品名称	招标技术要求	投标响应内容	偏离说明	备注
1					
2					
….					

注：

1、供应商必须如实填写偏离情况。

2、供应商保证除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内容外，供应商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3、供应商可根据实际情况对此表进行扩展。

供应商（企业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个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十五、供应商认为需要加以说明的其他内容

附件 1：

报价一览表（第二轮报价）

项目名称	
供应商	
投标内容	
投标总价	大写：_____元　　小写：_____元
投标单价	大写：_____元/年　　小写：_____元/年
服务期限	2年
服务地点	河南省肿瘤医院
质量	合格，符合国家、行业有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投标有效期	60日历天（从报价截止之日起）
付款方式	完全响应合同约定及采购文件要求
其它	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其他补充说明(如有)：	

备注：第二轮报价不需附响应文件中，开标现场填写（供应商应提前加盖公章）。

供应商：_____（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